

证券代码：872695

证券简称：润涛科技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河北润涛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

（一）基本情况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河北润涛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否

公司任职：无

执行法院：临城县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0）冀 0522 民初 673 号

立案时间：2020 年 10 月 14 日

案号：（2020）冀 0522 执 421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临城县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河北润涛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否

公司任职：无

执行法院：临城县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0）冀 0522 民初 1042 号

立案时间：2021 年 3 月 4 日

案号：（2021）冀 0522 执 61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临城县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河北润涛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否

公司任职：无

执行法院：临城县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0）冀 0522 民特 13 号

立案时间：2021 年 1 月 25 日

案号：（2021）冀 0522 执恢 34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临城县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1、被告河北润涛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原告邹伟借款本金元 107400 及利息（利息按年利率 24%计算，自 2019 年 2 月 1 日起计息，给付至全部本息履行完毕之日止，被告已给付原告 2019 年 2 月 1 日后利息 10000 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2952 元，减半收取计 1476 元，由被告河北润涛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2、给付欠款

3、给付借款及利息

（三）被执行人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二、对公司影响

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已对公司声誉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积极协调处理。

三、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

公司将积极协调处理各方关系，将尽力支付案件剩余款项。公司将一直努力维护公司股东合法权益。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记录。

河北润涛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